

##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王磊先生召集，并于本次会议召开前3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6人（无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为开展航空内饰生产及发动机维修业务，控股子公司天弘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弘航空”）拟与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签署《关于航空内饰生产及发动机维修项目的投资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天弘航空将在天津港保税区成立项目公司，从事商业客机航空地毯、航空座椅、机舱配件生产及发动

机维修等业务，投资总额 2 亿元，自 2026 年期项目公司在管委会辖区形成产值 1 亿元。管委会将提供公用设施配套、行政许可、政策支持、产业支持等便利与支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关于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2024-032）。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天弘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弘航空”）作为共同承租人与珠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金租”）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租赁物为公司自有设备，租赁总金额2,000.00万元，租赁期限36个月，租金分12期支付。

公司及天弘航空将与珠江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编号：[ZJHZ20240320001-RZ001]），并根据珠江金租的授权将《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全部租赁物抵押给珠江金租并配合办理抵押登记，本公司确认抵押合同和/或抵押登记手续并不影响珠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对租赁物享有的所有权和/或《融资租赁合同》的效力。

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与天弘航空作为共同承租人同等地承担本合同及本合同相关合同性文件项下承租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对承租人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033）。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 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